中國語文菁英計劃 2023/24
報名須知

「中國語文菁英計劃 2023/24」由教育局課程支援分部資優教育組舉辦，旨在發掘在中小學中國語文方面表現優秀的資優學生，並為他們提供展現寫作潛能和前往內地學習交流的機會，擴闊他們的視野，以及加強公眾對中國語文資優教育的關注。

目的

- 發掘在中小學中國語文方面表現優異的資優學生；
- 加強公眾對中國語文資優教育的關注；
- 透過比賽讓中小學中國語文資優學生展現潛能；
- 為中小學中國語文資優學生提供前往內地學習交流的機會，以擴闊他們的視野。

對象及參賽名額

全港中小學中國語文方面表現卓越的資優學生：

- 小學組：小四至小六
- 中學組：中一至中三

全港中小學均可提名最多 2 名學生參加。

評審

專家學者、校長、教師及教育局人員

獎項

- 小學組及中學組分別設冠、亞、季軍各 1 名，優異獎 7 名。
- 每名得獎者可獲獎狀乙張及有機會獲安排前往內地學習交流。

截止報名日期

延至 2024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正

比賽題目

- **小學組：**

中華文化博大精深，除了名勝古蹟、科學技術、飲食、建築等之外，還蘊含許多值得學習的傳統美德，例如：仁愛、孝順、誠信、謙遜、勤學、節約。試以「**生活中的中華傳統美德**」為題撰文一篇。

- **中學組：**

隨著人工智能的技術愈趨成熟，人工智能的應用已逐漸滲透到我們日常生活的各個方面。究竟人工智能的出現是會令我們的生活變得更加便捷，還是會為人類帶來危機？試以「**生活中的人工智能**」為題撰文一篇。

參賽須知

1. 參賽者須提交 Word 檔，以電腦打字形式遞交。紙張設定為 A4，字型為新細明體，字體大小 12，行距為單行間距，邊界上下闊 2.54 公分，左右闊 3.18 公分。手寫稿件或手寫掃描檔恕不接受；
2. 參賽作品的**檔案名稱為「學校名稱_學生姓名」**，例如：香城中學_陳大文。**請勿**在 Word 檔內輸入學校名稱或學生姓名；
3. 參賽者須經由學校報名，請將參賽作品連同已填妥的報名表格，於 2024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正或之前一併以附件形式電郵至 cdoge9@edb.gov.hk，請勿以超連結形式提交。逾時稿件恕不受理。
4. 文章體裁不拘，記敘、描寫、抒情、說明、議論均可；
5. 繁體字或簡化字均可接受。簡化字以中國政府 2013 年所頒布之《通用規範漢字表》為準；
6. 字數：小學組不多於 600 字；中學組不多於 1000 字。

參賽規則

1. 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
2. 參賽作品必須未經任何形式發表或刊登，且為未參加過比賽的原作。作品如被發現有抄襲成份，參賽資格將被取消；
3. 參賽者須確保作品的內容沒有侵犯版權或知識產權而引致法律的責任。作品不能包含任何違反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的資料，以及淫褻、暴力、不雅等內容。教育局有權不接受任何不恰當的或不符合比賽主題及規格的作品；
4. 作品一經遞交，即表示學校和學生同意把其作品及相關資訊上載至教育局網頁，或用作其他宣傳用途。學校和學生必須清楚並同意所有遞交的作品，其版權將歸於教育局所有。教育局有權修訂、翻譯、複製、出版、刊登、展覽及使用全部或部分內容，而毋須事前取得參賽者的同意及向其支付任何費用；
5. 比賽結果以評判的決定為準，參賽者不得異議；
6. 所有參賽者須同意接受教育局和承辦機構拍攝、錄影其肖像及接受媒體的採訪，以宣傳本計劃舉辦之教育活動，並同意教育局向大眾媒體（如媒體採訪、展覽）

或其他第三方作出教育局認為有必要的傳播及披露；

7. 所有參賽者須同意遵守有關比賽的任何條款及細則，否則，其參賽資格將被取消。教育局保留對所有參賽細則、賽果及獎項安排等之最終決定權。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1. 參賽者提供個人資料純屬自願，並完全同意及無條件遵守是次報名的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2. 參賽者的個人資料僅作為參與是次計劃期間聯絡及資料統計之用。

評分準則

思想內容（40%）、語言表達（30%）、組織結構（20%）、創意（10%）

賽果公布

2024 年 6 月（暫定）

中國語文菁英學習團

待定

查詢

教育局課程支援分部資優教育組
電話：3698 3482